

证券代码：834866

证券简称：利欣制药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利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中原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河南利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签署了《河南利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辅导机构为中原证券。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证监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资料，辅导机构为中原证券。

(三) 完成辅导备案

2022年12月30日，河南证监局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予以受理。2022年12月30日，河南证监局同意公司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公司进入辅导阶段，辅导期自2022年12月30日开始计算，辅导机构为中原证券。

(四) 其他情况说明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辅导工作正常进行，并已于2024年10月15日向河南省证监局报送第七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相关工作均有序展开。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的创新层公司，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是 470,259,578.79 元、432,222,630.06 元，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37,273,124.07 元、11,686,009.84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6.64%、4.61%，尚不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中原证券《关于河南利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河南利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5 日